

檔案編號：C07/04/071

日期：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

瑞峰花園
親子苗圃活動

租地自耕
自得其樂

本處現舉辦新形式「親子苗圃」活動，歡迎各業戶及其小朋友一同租地自耕，共渡田園生活，感受種植與收成之樂趣。參加辦法詳請如下：

參加資格：申請者須持有有效住戶證之成年業戶

地點：瑞峰花園第一至三座緩跑徑側
(面向顯康街)

費用：每幅地\$200

租約期：每期四個月

耕地：每幅耕地約 30 平方呎(約五呎乘六呎)

活動內容：是次『親子苗圃』活動為自助租地方式，每期為四個月(可續期)，業戶可自由選擇種植種類。租用期間，業戶須自行料理耕地農作物。管業處只負責分配耕地、提供部份種類種子、工具、有機肥料及協助澆水。

報名方法：有興趣業戶如欲參與上述活動，請填妥申請表格交回管業處，申請表格可向地下大堂之管理員索取。

備註：

- (1) 因場地有限，若申請參加戶數超逾名額，以先到先得形式分配。未獲分配耕地業戶可優先輪候下一輪租地分配。
- (2) 租用耕地每期為四個月，中途退出將不獲退還費用。當租約期結束時，業戶需立即將耕地上之所有植物清走及無條件下歸還耕地。在沒有業戶輪候情況下方可續期繼續使用耕地。否則，耕地將會優先分配予輪候業戶。
- (3) 業戶可選擇種植管業處提供之種子或自行購買種子種植。嚴禁種植違反香港法例之植物。
- (4) 請小心使用苗圃所提供之器具。使用完畢後，請業戶清理及將器具放回原處。如有損壞，必須照價賠償。
- (5) 業戶參加活動而引致之一切損失及傷亡，管業處及業主立案法團均不會負任何責任。

